

证券代码：873994

证券简称：立洲精密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洪溪南路8号楼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9日以邮件、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亮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出席人数、议事内容和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廖山海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常智华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公司法》《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推动各项业务的发展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公司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3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并编制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结合公司实际运营中的具体情况，公司编制了《财务报表》《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也为了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经研究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相关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整改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李小平、王亮回避表决。同意 3 票，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董事人数的 100%。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和经营过程中的作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按如下标准执行：

（一）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未在公司同时兼任其他行政职位的公司董事，其薪酬根据其在公司的工作情况、岗位职责、对公司贡献等确定，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公司其他岗位职务的公司董事，按其所任岗位职务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

（二）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状况，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8,000 元/月（税前），每月发放。

2.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和经营过程中的作用，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如下标准执行：

根据公司内部薪酬和绩效管理制度，对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绩效考核结果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

以此确定其具体薪酬。

2.回避表决情况

王亮、张职珍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李小平系王亮之岳父，上述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会计判断存在差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梳理，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并对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进行更正。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差错更正内容及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2022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7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等导致的信息披露存在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公司拟对 2023 年 7 月 7 日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涉及的有关信息进行更正；更正内容及更正后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及《公开转让说明书（更正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关于 2024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资金使用计划调整，拟取消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不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取消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事项；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8,000 万元人民币开展理财业务，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授权有效期为 2024 年度，在授权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廖山海、常智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2024-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立洲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